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广业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在2022年度工作中，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将2022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2年，本人认真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积极地列席公司的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本人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并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充分沟通，从而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积极作用，2022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1、2022年度应出席10次董事会，本人亲自出席9次，委托出席1次，其中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6次，现场出席董事会3次。

2、2022年度，本人列席股东大会4次。

二、2022年度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关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执行

情况，认真听取公司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运作、资金往来等日常经营情况的汇报。董事会召开前，我们事先均已对相关议案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相关议案的合法、合规、合理性进行了检查，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本人2022年度参加董事会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2022年2月28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发表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2022年3月28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等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2年5月30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2022年8月23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2022年上半年计提有关资产减值准备、2022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发表独立意见。

5、2022年10月27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发表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6、2022年12月2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发表了关于收购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3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

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对公司现场考察情况

2022年度，本人前往公司子公司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进行现场考察，了解公司重点子公司的重大项目、生产经营情况及内部管理等情况。凡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都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阅；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保持密切的沟通和联系，及时掌握公司运行状态，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

四、2022年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主要工作情况

2022年度，本人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

1、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对报告期内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履历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2、本人作为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会议讨论了贵糖集团《整体搬迁改造方案（修）》、收购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35%股权暨关联交易等事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积极履行战略委员会的职

责。

3、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切实履行监督职责，认真听取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协调，掌握定期报告的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督促审计工作进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4次会议，重点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资产计提、资金占用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每个季度听取内部审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检查报告及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与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计划、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保障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及时性和完整性。

4、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进行了审核并提出建议，核定了2021年度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和个人薪酬分配系数，对落实稳经济稳增长工作考核激励及制定《公司增量奖励方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能进行认真的审核。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

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并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本人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的相关报道，有效的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责。除外，我们通过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投资项目进度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和治理。

3、加强自身学习方面。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广西证监局举办的学习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证券监管部门下发的通知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认识和理解，形成自觉加强保护股东利益的意识，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2023年，本人将继续本着求真务实、谨慎勤勉的原则，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作与沟通，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李胜兰

2023年3月28日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广业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在2022年度工作中，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将2022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1、2022年度应出席10次董事会，本人亲自出席10次，委托出席0次，其中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5次，现场出席董事会5次。

2、2022年度，本人列席股东大会4次。

3、2022年度，本人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二、2022年度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关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执行情况，认真听取公司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运作、资金往来等日常经营情况的汇报。董事会召开前，我们事先均已对相关议案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相关议案的合法、合规、合理性进行了检查，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本人2022年度参加董事会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2022年2月28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发表了关于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2022年3月28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等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2年5月30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2022年8月23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2022年上半年计提有关资产减值准备、2022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发表独立意见。

5、2022年10月27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发表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6、2022年12月2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发表了关于收购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3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对公司现场考察情况

2022年度，本人前往公司子公司广东广业云硫矿业有限公司进行现场考察，了解公司重点子公司的重大项目、生产经营情况及内部管理等情况。本人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人员进行沟通，了解公司战略发展情况及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

部管理和控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方面。同时也及时留意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四、2022年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主要工作情况

2022年度，本人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

1、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切实履行监督职责，认真听取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协调，掌握定期报告的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督促审计工作进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4次会议，重点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资产计提、资金占用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每个季度听取内部审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检查报告及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与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计划、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保障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及时性和完整性。

2、本人作为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会议讨论了贵糖集团《整体搬迁改造方案（修）》、

收购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35%股权暨关联交易等事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积极履行战略委员会的职责。

3、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对报告期内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履历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4、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进行了审核并提出建议，核定了2021年度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和个人薪酬分配系数，对落实稳经济稳增长工作考核激励及制定《公司增量奖励方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基于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2、本人积极关注和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保障所有股东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切实维护了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人认真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尤其是涉及到

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身的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独立董事：胡咸华

2023年3月28日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广业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在2022年度工作中，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现将2022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1、2022年度应出席10次董事会，本人亲自出席10次，委托出席0次，其中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6次，现场出席董事会4次。

2、2022年度，本人列席股东大会4次。

3、2022年度，本人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二、2022年度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关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执行情况，认真听取公司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运作、资金往来等日常经营情况的汇报。董事会召开前，我们事先均已对相关议案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相关议案的合法、合规、合理性进行了检查，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本人2022年度参加董事会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2022年2月28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发表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2、2022年3月28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财务核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等发表了独立意见。

3、2022年5月30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2022年8月23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对2022年上半年计提有关资产减值准备、2022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发表独立意见。

5、2022年10月27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发表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6、2022年12月2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发表了关于收购广东省广业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3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对公司现场考察情况

2022年，根据监管部门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本人持续关注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经营上的情况，认真审核公司相关资料并提出建。同时也及时留意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四、2022年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主要工作情况

2022年度，本人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

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与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

1、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进行了审核并提出建议，核定了2021年度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和个人薪酬分配系数，对落实稳经济稳增长工作考核激励及制定《公司增量奖励方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2、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切实履行监督职责，认真听取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监督，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协调，掌握定期报告的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督促审计工作进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4次会议，重点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资产计提、资金占用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每个季度听取内部审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检查报告及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与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计划、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督促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保障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及时性和完整性。

3、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在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对报告期内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履历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工作职责。

五、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能进行认真的审核。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并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本人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的相关报道，有效的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责。除外，我们通过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投资项目进度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的日常经营和治理。

3、本人持续加强自身学习，加深对各项制度的了解，在本年度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并取得培训结业证书，不断提高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2023年，本人将继续谨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不断加强学习，关注公司的治理及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独立董事：刘伟

2023年3月28日